

定边县水利局关于定边县**2025**年防汛抗旱预案编制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关于定边县**2025**年防汛抗旱预案编制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艾扉酒店二楼会议室（定边县长城南街）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07月10日 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LHTY【2025招】第50号

项目名称：关于定边县**2025**年防汛抗旱预案编制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05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定边县**2025**年防汛抗旱预案编制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05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5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水利管理服务	定边县 2025 年防汛抗旱预案编制采购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50,000.00	1,0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定边县**2025**年防汛抗旱预案编制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7）、《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8）、《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0）、《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1）、《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2)、《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定边县2025年防汛抗旱预案编制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①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②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③项目负责人具备水利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资格；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企业注册不足一年可提供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及现金流量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2]124号）中规定：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再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8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8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缴费凭据或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查询日期为从采购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30日至2025年07月04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艾靡酒店二楼会议室（定边县长城南街）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0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英华西路青年创业广场2楼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7月10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英华西路青年创业广场2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磋商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介绍信一式两联，须加盖骑缝章及注明有效期）、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现场领取或请自带U盘拷贝或用电子邮件发送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谢绝邮寄。

2、各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定边县水利局

地址：定边县新乐社区

联系方式：188292586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和泰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东环路绿园小区西四排403

联系方式：1731983609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雅

电话：17319836099

榆林和泰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